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发出，会议应出席委员 4 名，实际出席 4 名。会议由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王竹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向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借款属于关联交易，公司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本次借款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条款经交易双方充分协商确定，定价原则合理。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本次关联交易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__ 4 __ 票同意，__ 0 __ 票反对，__ 0 __ 票弃权。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王竹泉、韩斌、贾彦龙、赵忆波

2025 年 4 月 29 日